

南通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文件

通大院生〔2024〕33号

关于聘任陈佩林同志担任实验中心顾问的通知

各科室、系（教研室）、实验中心：

经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、联系校领导同意，决定聘任陈佩林同志为实验中心顾问。

以上同志的聘期自2024年5月起算，聘期三年。

南通大学生命科学学院

2024年5月13日

抄送：南通大学国资处

南通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办公室

2024年5月13日印发